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10452

台北市市民權東路一段67號5樓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1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4000026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 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三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三件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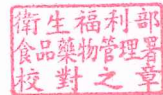
(一)衛署藥製字第029360號「“永豐”克羅風腸衣錠50毫克(待克菲那)」

(二)衛署藥製字第032055號「矽安錠」

(三)衛署藥製字第032061號「賜復壯注射劑(西弗匹拉隆)」

三、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永豐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各縣市衛生局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

部長 蔣丙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主管科長決行